

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4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、当面送达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14年8月19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其中独立董事王忠明、李汉国、夏敏仁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童保华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全体董事审议，会议表决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99,280,636.24元，同比增长5.45%；营业利润59,658,312.72元，同比增长19.60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,920,369.08元，同比增长35.86%。

本议案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因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注销限制性股票 16,500 股和实施 2013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增加股份 93,584,842 股，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49,543,100 股；同时，因公司住所已搬迁到鹰潭高新区龙岗片区，因此需要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修订的具体条款如下：

序号	条款序号	修订前	修订后
1	第五条	公司住所：鹰潭市工业园区，邮政编码：335000。	公司住所：鹰潭高新区龙岗片区三川水工产业园，邮政编码：335200。
2	第六条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5,974,758 元。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9,543,100 元。

		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55,974,758 元。	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249,543,100元。
3	第十九条	公司目前股份总数为155,974,758 股，全部为普通股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一元。	公司目前股份总数为249,543,100 股，全部为普通股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一元。

本议案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拟于 2014 年 9 月 5 日上午九时三十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《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本议案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九日